

# JavaScript语言精粹

YAHOO! 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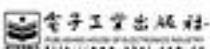
*JavaScript: The Good Parts*  
深入挖掘JavaScript精华



## JavaScript 语言精粹 (修订版)

Douglas Crockford 著  
赵泽欣 郭掌麟 译

O'REILLY®



[JavaScript语言精粹 下载链接1](#)

著者:Douglas Crockford

出版者:电子工业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9-4

装帧:平装

isbn:9787121084379

本书通过对JavaScript语言的分析，甄别出好的和坏的特性，从而提取出相对这门语言的整体而言具有更好的可靠性、可读性和可维护性的JavaScript的子集，以便你能用它创建真正可扩展的和高效的代码。

雅虎资深JavaScript架构师Douglas Crockford倾力之作。

向读者介绍如何运用JavaScript创建真正可扩展的和高效的代码。

作者介绍:

Douglas Crockford是一名来自Yahoo!的资深JavaScript架构师，以创造和维护JSON (JavaScriptObject Notation)

格式而为大家所熟知。他定期在各类会议上发表有关高级JavaScript的主题演讲。

目录: 前言 |

第1章 精华 1

为什么是JAVASCRIPT? 2

分析JAVASCRIPT 3

一个简单的试验场 4

第2章 语法 5

空白 5

标识符 6

数字 7

字符串 8

语句 10

表达式 15

字面量 17

函数 19

第3章 对象 20

对象字面量 20

检索 21

更新 22

引用 22

原型 22

反射 23

枚举 24

删除 24

减少全局变量污染 25

第4章 函数 26

函数对象 26

函数字面量 27

调用 27

参数 31

返回 31

异常 32

给类型增加方法 32

递归 34

作用域 36

闭包 37

回调 40

模块 40

级联 42

套用 43

记忆 44

第5章 继承.. 46

伪类 47

对象说明符 50  
原型 50  
函数化 52  
部件 55  
第6章 数组 58  
数组字面量 58  
长度 59  
删除 60  
枚举 60  
混淆的地方 61  
方法 62  
维度 63  
第7章 正则表达式 65  
一个例子 66  
结构 70  
元素 72  
第8章 方法 78  
第9章 代码风格 94  
第10章 优美的特性 98  
附录A: 糟粕 101  
附录B: 鸡肋 109  
附录C: JSLINT 115  
附录D: 语法图 125  
附录E: JSON 136  
索引 147  
· · · · · (收起)

[JavaScript语言精粹](#) [下载链接1](#)

## 标签

JavaScript

Web前端开发

编程

javascript

web开发

计算机

## 评论

看得真爽，求推荐类似的lisp/ruby/Python/haskell书！最短的篇幅讲清楚js语言的核心特性，示例代码不trivial，不是教你写一些傻不拉几的小程序，而都是用来揭示语言特点，或者构造核心组件。我基本完全没有js基础，两个下午看了正文一百页，重点的对象、函数、继承三章看了两遍，参考性质的6~8章大概一翻。dynamic+functor+closure很强大，但是面向对象机制还是没有带类语言来的自然，另外即使good part里面坑也是挺多的……第一章和最后两章有对编程语言、代码风格和软件工程的精炼论述。不适合编程新手，不过有经验的程序员（不需要写过js）看起来会很爽。

---

js之所以被人误解，有些人推崇，有些人瞧不上。是因为：

在语言设计上，其借鉴了多种语言，函数式和命令式语言都有，原型链式语言，多年后，在我了解了sicp后，才发现，原来js一些设计思路，如此的倾向lisp  
js的创造者应该是语言的专家，通晓编程语言的设计，但当年可能时间比较仓促，留下了不少坑。

这一切导致，想真正了解js需要一定的门槛，主流的面向对象类的语言经验在此又变得不太有用。在有了几年的编码经验，了解了一些编程语言后，再看js变得清晰了许多  
本书短小精悍，很好的点出js的良与粕，适合有一定编程经验的人看。

---

我认为js最重要的两个构造是object与function：前者提供了类似于hash的结构，且可以存储函数，可以用括号和dot的方式访问，可以扩展已有的object；  
后者首先也是object，所以拥有以上特性，并且支持匿名+闭包  
js的强大来源于这两者的相辅相成

---

大部分内容似乎都曾经在网上读过，而且总共也就几篇博文的内容吧。不过看实体书还是有收获，更成体系的介绍和更多的心理信任感。只看书的话，js确实也不错的，但是当你要同时应对DOM/DHTML/CSS/JS以及其上的数多库的时候，只能说，期望晕菜的感觉能轻点…

---

这本书能提醒自己有多么大地差距。

随处可见“这是一个设计失误”。还需要再看一遍。

总算是拿这本薄书速成了下js==  
确实是展现了js优雅的一面，让我喜欢上了它。读起来也没有前言里说的那么费劲，或许是因为对我来说new  
idea只有prototyping，其它只是熟悉语法。下一门要学的语言就应该是lisp/scheme/cl  
ojure了。

还是没闹明白闭包是什么，超越作用域访问父级变量？

铁路图实在太难看了= =||，蝴蝶和犀牛真是最美好的对比啊~

信息量密度大，不罗嗦，适合已经有一门语言功底的人快速掌握JavaScript中值得学习和使用的部分，恰当而又全面。

有难度，不适合初学者

草草看了些章节，以后还可以翻 || 取其精华，去其糟粕

书里的错误不是一般的多啊。<http://dancewithnet.com/javascript-the-good-parts-errata/>

DC这本书奠定了coffeescript的历史地位

总归不如初读的时候感觉新鲜- -~

---

## 呵呵呵系列

---

关于JavaScript的精华子集 及一些代码风格提示  
让人受益匪浅； JavaScript是一门基于原型继承的语言。

---

## 受益匪浅

---

没有深入讲解 --! ! ! ! ! !

---

读完能明白为什么JS is weird. 之前从没觉得技术书有这么好看的，作者太可爱了，每个章节的莎士比亚引文都好好笑。

---

[JavaScript语言精粹 下载链接1](#)

## 书评

原文链接：<http://blog.belltoy.net/learning-from-summarize.html> 这本书的书名叫 JavaScript: The Good Parts，内容共 150 页左右。原本以为这么薄的书直接在书店看完就好。但当我在书店花了大约半小时时间快速看了一遍之后我觉得它值得我买下来。它概括了 JavaScript 这...

---

## 在使用 Javascript

语言十几年后，回过头来看一本关于它的语法书，还能了解到不少之前没有关注到的细节，并加深对很多概念的认识，不能不佩服 Douglas Crockford 的功力。就如其“最被低估的编程语言”称号所述，Javascript 实际上是一门非常优秀的语言，看似熟悉的语...

久闻大名的书，读完之后并没有预想的那种感觉。也许是因为书中的很多观点处处通用，即使你没有写过js，也会从其他语言的普遍做法中见识到。The Definitive Guide今年又出了新版，非常有可读性，两相对比之下不免让人感觉没那么棒。但这绝对是一本很奇特的书，两个地方：1...

第一本书 :JavaScript高级程序设计 第二本书:ppk 谈 JavaScript 这是第三本

本书的作者Douglas Crockford是JavaScript开发社区最知名的权威，JavaScript的发明人Brendan Eich说他是“Yoda of lambda programming and JavaScript (lambda编程和JavaScript的精神领袖)”。他不仅仅给我们带来了JSON、JSLint、JSMin和ADSafe等等在JavaScript开发领域应用广...

本来读非母语就是个挑战~偏偏作者又是个典型的代码怪老头(无贬义...)~懒得用太亲切太絮叨的语言把你问题解释得酣畅淋漓~导致我第一遍读的时候卡到函数那里就弃权了...后来读过了Pro Javascript Techniques(当然是中文版)才对javascript的原型继承的破事稍微有了点想法,今天才...

js之所以被人误解，有些人推崇，有些人瞧不上。是因为：  
在语言设计上，其借鉴了多种语言，函数式和命令式语言都有，原型链式语言，多年后，在我了解了sicp后，才发现，原来js一些设计思路，如此的倾向lisp  
js的创造者应该是语言的专家，通晓编程语言的设计，但当年可能时间...

当一个作者能把一个语言的丑陋一面揭露出来，就说明他对这门语言的功力不浅。同样的例子就是大名鼎鼎的THINKING IN JAVA  
作者是对美感有追求的人，这从每个章节一开始的莎士比亚选段而用词可见一斑（中文版的翻译可能会比较痛苦 呵呵）。当然，如果不是这样他也不会去写这本...

这本书彻底改变了我对javascript的认识，直到读完，我才发现自己以前的理解完全是肤浅、错误的，我发现了自己对于javascript的无知。这本书和《javascript权威指南》相比，既有前者的权威性，又有自己独特的精简、凝练性。相比于《javascript权威指南》，对有其他语言...

花了一个周末的时间，先从前到后略读了一遍，之后又从最后一章详细读到第一章，嘿嘿，倒着读竟然感觉比正着读还顺畅。

这种感觉说明了一个问题，本书在章节组织上是存在一些问题的；特别是第三章/第四章是比较深入的章节，在没有对javascript做一个基本编程体验的情况下，很难...

if you want to read this book, you can almost skip the first two chapters, the first chapter is about why good parts, why JS is a great language. chapter 2 is merely a language syntax reference, i think this is totally against what the author indicated earl...

想买中文的，但是在网上书店都没有找到，只有孔夫子旧书店找到了，目前还没有到货，于是慢慢啃英文的，又有自己英文一般，只能借助google翻译勉为其难，目前只在看第一遍，总体感觉，语言的障碍很到，作者其实很多地方都用很口语化的语言表达，但是由于自己英语水平有...

如今，JS可以说是一统天下，前端毫无疑问，后端有了Node，移动端有了React。JS这门语言由于是在10天内创建出来的，难免存在着一些不足点。创始人Brendan Eich一开始打算用scheme来实现，无奈公司领导说，让这个新语言的语法像java，所以造就了现在JS中一些让大家误会的地方...

介绍的东西是相当好的，即便我没完全看明白，但我知道它对js程序员的意义，乃至js这门语言的意义。

但是大牛确实很牛，但是不愿意详细描述，所以呢，不怎么建议很新的新手看这本书，在有了点程度再来看这本书效果将相当好。个人愚见..

这本书非常适合进阶中的同学们，前端学习交流群:528576461

欢迎初学和进阶中的朋友们，大家学习js如果想提高自己，这本书很不错

这本书非常适合进阶中的同学们，前端学习交流群:528576461

欢迎初学和进阶中的朋友们，大家学习js如果想提高自己，这本书很不错

这本书非常适...

Most programming languages contain good and bad parts, but JavaScript has more

than its share of the bad, having been developed and released in a hurry before it could be refined. This authoritative book offers a detailed explanation of the features that ma...

---

干活满满，是JS进阶的一本好书。美中不足的是太老了，希望能再版。  
以前读过一次，这两天又读了一次，感受有所不同，赶紧记录下来：我的读书笔记

---

跑过来装个逼，纪念下第一本被自己看完的英文技术书籍。

之前经常看到一些技术牛人推荐书籍的时候会附带一句，最好看英语原版。由于英文太水，一直不敢看，经过最近一年多的积累，尝试着看英文原版。硬着头皮看下来，遇到不懂得查下单词记录下，慢慢感觉没有那么吃力了。能够...

---

提到Javascript相关的书籍，有一本书是绕不过去的，那就是Douglas Crockford的《Javascript: the Good Parts》。虽然如今读来，书中的一些最佳实践，毒瘤糟粕看似都是一些Javascript使用的常识，但这不也正是他们早年布道的结果么？但是我相信读罢之后肯定还是会有收获的，比如...

---

看完了感觉还有很多概念需要加强

对象、prototype、Curry、apply、this、new、bind、call、函数、作用域、闭包、封装继承、构造函数、Object.Create、原型链、arguments、promise、、

---

[JavaScript语言精粹 下载链接1](#)